



[社会代理]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殡仪服务外包招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信息时间: 2023-10-19 阅读次数: 53】 【我要打印】 【关闭】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殡仪服务外包招标采购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殡仪服务外包招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11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1项目编号: ZKGL-2023-CCFW138;
- 1.2项目名称: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殡仪服务外包招标采购项目;
- 1.3预算金额: 13340000元;
- 1.4采购需求: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需155个岗位的殡仪服务, 从事中心所需的工作;
- 1.5服务地点: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指定地点;
- 1.6服务标准: 优质服务;
- 1.7合同履行期限: 签订合同后, 正式上岗提供服务之日起12个月;
- 1.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经营范围符合本项目要求,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上年度由具备审计资格的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根据《长财采购[2022]2066号文件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简化供应商资格条件有关事项的通知》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5.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 近三年无行贿受贿犯罪记录;
- 6.近三年内(截止到2023年10月)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7.本项目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投标(详见财库【2017】125号文件);
-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 9.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 10.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三、获取招标文件

- 1.时间: 2023年10月19日至2023年10月26日(北京时间, 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
- 2.地点: 本项目不发放纸质版采购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 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 3.未进行网上注册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次采购活动。
- 4.有效供应商不足三家时, 采购人另行组织采购。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023年11月10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在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在线提交, 开标现场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仅用于因政府采购云平台系统问题导致投标文件解密失败时, 供评审使用)。
- 3.本项目开标采用腾讯会议直播形式进行开标。
- 4.投标文件开启地点: 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人民大街与富民路交汇东行100米)3号楼3-127室第三开标室。
- 5.操作流程: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注册成为正式供应商后, 在平台按《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进行操作。由于供应商自身原因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无法完成办理的, 后果自负。
- 6.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1.本项目招标公告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并同时在《中国政府采购网》、《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
- 2.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 可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 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 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或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联系人: 张先生

地址: 长春市南关区西四道街788号

联系方式: 0431-88697755

采购代理机构: 中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孙先生

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幸福街与东蔚山路交汇陶然公馆10楼1008室

联系方式: 0431-88510222

监管部门: 长春市财政局

采购人名称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	采购人联系方式	0431-88697755
采购人地址	长春市南关区西四道街788号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中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3304333837
采购代理机构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南关区幸福街与东蔚山路交汇陶然公馆10楼1008室		
采购项目名称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殡仪服务外包招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万元)	1334.000000	最高限价(万元)	1334
采购人的采购需求	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需155个岗位的殡仪服务, 从事中心所需的工作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供应商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颁发的《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经营范围符合本项目要求,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上年度由具备审计资格的第三方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 根据《长财采购[2022]2066号文件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简化供应商资格条件有关事项的通知》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在中国裁判文书网上, 近三年无行贿受贿犯罪记录; 6.近三年内(截止到2023年10月)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在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7.本项目不接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参与投标(详见财库【2017】125号文件);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这两款规定的, 相关投标均无效; 9.拒绝列入政府取消投标资格记录期间的企业或个人投标; 10.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	2023-10-19 08:00	获取招标文件的地点	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 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获取招标文件的方式	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下载采购文件	招标文件售价(元)	0
公告期限	5		
投标截止时间	2023-11-10 09:00	开标时间	2023-11-10 09:00
开标地点	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人民大街与富民路交汇东行100米)3号楼3-127室第三开标室		
采购项目联系人姓名	张先生	采购项目联系人电话	0431-88697755

查看采购文件

关联采购公告 关联更正公告 关联结果公告 关联合同公示

[社会代理]长春市殡葬服务中心殡仪服务外包招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2023-10-19